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阅读相关会议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详细了解后，我们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的要求，对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全体独立董事签名：

许晓霞

刘岳屏

冯敏红

2020年12月30日